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YANG HOLDINGS (GROUP) CO., LIMITED**

**宇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7)

### 委任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

董事會欣然宣佈，黃明祥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起生效。

### 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

宇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黃明祥先生(「黃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自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起生效。

### 黃先生之履歷載列如下：

黃先生，57歲，積逾35年銀行業經驗。加入本公司前，彼曾任香港一間知名投資銀行的主席及行政總裁，而在此之前，黃先生曾在中國其中一間最大型銀行工作20餘年，擔任多個行政人員職位。黃先生在商業銀行、投資管理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黃先生擁有湖南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碩士學位，以及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在職高層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黃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任期為三年之服務合約，服務合約將由二零一六年五月三日起生效，合約屆滿後將自動接續三年。黃先生之服務合約可在任何一方以書面形式向另一方發出最少三個月之通知或支付代通知金予以終止。黃先生之董事職務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進行輪值退任及重選。根據黃先生之服務合約，黃先生有權收取每月500,000港元之酬金。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坤裕投資有限公司

(「坤裕」)同意在五年內每年向黃先生支付就職獎金20,336,143.50港元，作為黃先生加入本公司之獎勵。黃先生亦可收取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根據本公司業績及黃先生表現而釐定的酌情花紅或其他福利。

黃先生之酬金乃由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根據黃先生在銀行業的資歷及管理經驗(其可有助本集團之未來發展)以及當前市場狀況而建議，並經由董事會批准。黃先生之酬金將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進行審閱。

黃先生及坤裕知會本公司，根據黃先生與坤裕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訂立之購股協議，黃先生作為實益擁有人，於49,600,350股將從坤裕收購之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權益股份」)。權益股份之代價按五筆年度分期付款償還，每筆20,336,143.50港元。權益股份須禁售五年，之後每年最多可出售權益股份的20%。由於禁售承諾，故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17條，黃先生亦被視作於坤裕持有之143,044,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另有披露者外，黃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賦予之涵義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另有披露者外，黃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其他關係。

黃先生已確認，並無涉及任何其他事宜或有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條至第13.51(2)(v)條之規定須予披露；此外，概無任何有關其委任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黃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宇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蘇家樂

香港，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即周春華先生、朱曉冬先生、郭凱龍先生、蘇家樂先生及敬文平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朱健宏先生、梁榮先生及徐學川先生。